中華民國排球協會112年度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

本計畫經教育部 112 年 3 月 20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20011142 號函備查

- 一、依據:「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 十條辦理。
- 二、目的:中華民國排球協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建立健全排球教練制度, 提高我國教練素質,培養排球教練人才,提升我國排球技術水準,特訂 定本實施計畫。
- 三、本會辦理各級教練講習會參加資格,如附件一。
- 四、實施期程: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

五、實施方式:

(一) 單一講習會、專業進修課程申請

本會應於各級教練講習會、專業進修課程舉辦前 30 日,依本計畫研擬各級教練講習會、專業進修課程場次之申辦計畫,並函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以下簡稱中華體總)備查。

(二) 單一講習會、專業進修課程結案

本會應於各級教練講習會、專業進修課程結束後30日內,檢具各級教練講習會、專業進修課程之成果報告書等相關資料,函報中華體總備查。

(三)辦理單位

各級教練講習會之學科及術科課程授課及測驗均由本會辦理,惟C級及B級教練講習會得委託本會直轄市(縣市)排球協(委員)會及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以下簡稱受託團體)辦理,並得由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辦理。

(四)辦理場次

- 1. C級教練講習會 4-10 場。
- 2. B級教練講習會1場。
- 3. A級教練講習會1場。
- (五)辨理時程及地點(依時程排序)
 - 1. C級教練講習會:112年3月至8月於各縣市舉行(場次待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中),預計受理報名人數每場次為60人。
 - 2. C級教練講習會:112年3月至8月於各縣市舉行(場次待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中),預計受理報名人數每場次為60人。
 - 3. C級教練講習會:112年3月至8月於各縣市舉行(場次待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中),預計受理報名人數每場次為60人。

- 4. C級教練講習會:112年3月至8月於各縣市舉行(場次待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中),預計受理報名人數每場次為60人。
- 5. C級教練講習會:112年3月至8月於各縣市舉行(場次待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中),預計受理報名人數每場次為60人。
- 6. C級沙排教練講習會:112年6月至10月於各縣市舉行(場次待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中),預計受理報名人數每場次為40人。
- 7. B級教練講習會:112年11月於臺中市舉行,預計受理報名人數為30人。
- 8. A級教練講習會:112年8月於臺北市舉行,預計受理報名人數為30人
- 9. 專業進修課程:112年6月至11月
 - I. 培育運動教練人才研習會(24 小時)預計受理報名人數為 90 人:
 - 112年6月於台北市舉行
 - 112年7月於高雄市舉行
 - 112年8月於台中市舉行
 - Ⅱ.專業進修課程(6-8 小時)預計受理報名人數為各場次100人 112年6月-11月於各縣市舉行(視需求辦理3-10場)
- (六) 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檢定及申請補發、換證、展延應繳納費用如下:
 - C級教練講習會:新臺幣 2200 元整。
 - 2. B級教練講習會:新臺幣 3200 元整。
 - 3. A級教練講習會:新臺幣 4200 元整。
 - 4. 專業進修課程:新臺幣 1000 元整。
 - 5. 補發、換證、展延:新臺幣 200 元整。

(七)講習會課程

各級教練講習會課程,應包括學科及術科,其授課學科及術科之課程科目及配當時數、測驗及格標準,如附件二。

(八)講習會時數

申請參加本會或受託團體辦理之各級教練講習會,經資格審查通過者,應於完成講習會課程時數後,始得參加學科及術科測驗,其應完成之時數如下:

- C級教練:至少二十四小時。
- 2. B級教練:至少三十二小時。
- 3. A級教練:至少四十小時。

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缺課達4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學科及術科測驗

0

(九)證照核發

前項人員修滿各該規定課程時數,學科及術科測驗均屬及格,且無本辦法及本計畫規定不能取得教練資格者,由本會發給教練證照。

六、申請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教練資格之檢定:

- (一)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 (二)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 (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 (四)犯殺人罪。
- (五)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 (六)經本會判處禁賽者,三年內不得參加升級之講習會。
- 七、申請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者,應填具報名表,並檢附下列文件、資料,並繳納講習費用,向本會提出申請:
 - (一)國民身分證、護照或其它身分證明文件。
 - (二)符合本實施計畫第三條參加資格規定之證明文件。
 - (三)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本計畫第六條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
 - (四)參加身分屬「原持有證照級別逾期未換發而失效者」,應檢附原持有證照級 別之證明文件。

八、成績複查

- (一)對於學科及術科測驗結果有異議者,得於收到測驗結果次日起7日內向本會 提出成績複查申請。
- (二)本會將於成績複查申請受理次日起10日內,將複查結果送達申請人。

九、教練證效期及展延

- (一)本會各級教練人數:(統計至111年12月31日止)
 - 1. A級教練: 355 人。
 - 2. B級教練: 498 人。
 - 3. C級教練:_3365_人。
- (二)教練證有效期間為四年;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累計達四十八小時,並每年至少六小時者,於效期屆滿三個月前至六個月內之期間,得向本會申請教練證效期之展延,每次展延期間為四年。
- (三)前款專業進修課程時數包括以下各類:

- 1. 本會辦理學科、術科課程之相關講習時數。
- 本會辦理或輔導之各級盃賽及全國運動會、企業聯賽召開之教練研討會議,一天至多以一小時計。每年至多採計6小時。
- 3. 各級教練講習會複訓。
- 4. 亞洲排球總會辦理之相關講習時數。
- 5. 國際排球總會辦理之相關講習時數。
- 6. 經本會認可之其它體育團體辦理之相關講習時數:
 - (1) 教育部體育署-專任運動教練增能研習會。
 - (2)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國家培訓隊教練增能教育訓練課程。
 - (3)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教練增能課程
 - (4)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教練增能課程
 - (5)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教練講、研習會(須先向本會申辦)
 - (6) 各縣市體育(總)會排球協(委員)會經本會核備之相關教練課程研習會
 - (7) e 等公務員數位學習平臺-性別平等、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認知
 - (8) 臺北 e 大數位學習網-性別平等、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認知
 - (9) 其它:本會培育運動教練人才研習會、本會專業進修課程
- (四)持有本會核發之各級教練證者於本會認可之國際賽事擔任教練者,依據以下規定抵免專業進修課程之時數:每項賽事抵免6小時,最高抵免12小時 1.擔任該國際排球總會及所屬機構,如該單項洲際總會、該單項區域總會或
 - 2. 擔任國際奧會、亞洲奧會所舉辦之賽事帶隊教練。

該單項他國協會所辦理之賽事帶隊教練。

3. 非屬上列賽事,且經本會理事會或教練委員會認可通過之賽事, 提報本會專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認列之。

十、教練證補(換)發

- (一)持有教練證者,因故遺失、更名或毀損時,應填具申請表,向本會申請補(換)發。
- (二)教練證逾期未換發者,應準用第三條至第七條規定,再行參加原持有證照級別之教練講習會,並經學科及術科測驗及格者,始得辦理證照核發。
- 十一、教練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由本會註銷其教練證,並函送 中華體總備查,且三年內不受理其申請檢定:
 - (一)申請檢定文件、資料不實。
 - (二)取得教練證後,有違反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情形之一。

(三)轉讓、出借或出租教練證予他人使用。

十二、其它事項

- (一) 各級教練講習會證明書,由本會名義核發。
- (二)各級教練講習會之學科及術科相關資料及名冊,由本會妥善保存。
- (三)本會將配合中華體總訪視相關作業。
- (四)經本會判處禁賽者,三年內不得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期滿後得再參加各級 教練講習會,並經學科及術科測驗及格後,始得辦理證照換發。
- 十三、本計畫經本會教練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函報中華體總審核並轉送教育部備查後 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辦理各級教練講習會參加資格一覽表

次序	教練級別	參加資格
_	C級教練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受運動專業訓練,並熟悉運動之教育訓練及競賽規則。且品行端正愛好體育運動之人員。
	B級教練	 (一)取得C級排球教練證2年(註1)以上,具從事排球教練實務工作經驗工作2年以上,且獲縣市級以上(含縣市級)比賽前三名或指導參加本會主(輔導)辦各項比賽及各項聯賽前八名者不含地區預賽,(需提出證明)。 (二)曾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世界單項運動正式錦標賽之排球國家代表隊選手、亞洲單項運動各級正式錦標賽之排球國家代表隊選手。 (三)具有排球之職業運動員身分。 (四)受聘旅外之選手,經本會認證且經國際體總之轉籍者。
Ξ	A級教練	(一)取得B級排球教練證3年(註1)以上,,具從事排球教練實務工作經驗最近五年內曾獲得縣市級以上(含縣市級)比賽冠軍,或本會主(輔導)辦各項比賽前六名或高中聯賽甲級、大專公開第一級決賽,擔任教練及助理教練獲前八名者(需提出成績證明)。 (二)獲得二等一級以上國光體育獎章者。

註1:前一級證照上所示發證日期起算,至講習會辦理日期前一天需滿規定年限。

註 2:依申請教練資格檢定者,應於講習會辦理日期前一天年滿 20 歲以上,並具備表列各級教練講習會參加資格之一者。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辦理各級教練講習會學科及術科課程科目 授課時數配當表

科	目	級別	C級教練	B級教練	A級教練
		運動禁藥	1	1	1
		性別平等教育	1	1	1
	通識課程	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認知	1	1	1
		奧會模式 (A級教練必修)			1
		小計	3	3	4
		運動心理學		2	2
	運動科學	運動生理學			2
	建助杆学	運動生物力學	2	2	2
		小計	2	4	6
		運動教練、訓練學		2	2
		運動選才學			
		體能測驗、評估及訓練	2	2	2
	運動訓練	競賽策略的擬定與應用			
		訓練計畫擬定			2
學		運動競賽技術及戰術	2	2	2
科		小計	4	6	8
		運動團隊經營管理	1	1	1
	運動管理	運動情報蒐集及其分析		2	2
	建 期官珪	教練管理學			1
		小計	1	3	4
	運動醫學	運動傷害防護及急救	1	2	2
		運動員健康管理		2	2
		運動營養學	1		
		運動疲勞及恢復			2
		小計	2	4	6
		排球運動沿革及其發展現況	1	1	1
	專項課程	排球運動術語 (專業外語)	1	1	1
		排球運動規則	2	2	2
		小計	4	4	4
		學科合計			
仙二	專項技術操	作	6	4	2
術科	專項戰術演	· :練	2	4	6
科		術科合計			

總計時數(至少)	24	32	40
學科測驗(分)	100	100	100
術科測驗(分)	100	100	100
學術科皆須達及格標準(分)	70	80	85

一、 依據本辦法第六條規定辦理。

備註事項

- 二、 申請檢定者,須完成各級教練講習會應完成之課程時數後,使得參加測驗,其應 完成課程時數,如表所示。
- 三、 講習會課程及測驗,應包括學科及術科。

附件三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112年度○級教練講習會申辦計書

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年○月○日○字第○號函備查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制度章則第五點第四項規定辦理。
- 二、目的:為提高我國排球教練素質,培養排球教練人才,建立健全教練制度 暨提高我國排球技術水準。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以下簡稱體總)、各縣 (市)政府。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排球協會(以下簡稱本會)、承辦縣(市)體育會。
- 五、承辦單位:各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
- 六、協辦單位:各縣(市)政府、辦理講習會單位、學校。
- 七、舉辦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bigcirc 月 \bigcirc 日(星期 \bigcirc)至 \bigcirc 月 \bigcirc 日(星期 \bigcirc) \bigcirc 天。
- 八、舉辦地點:(地址)
- 九、參加對象及資格:凡年滿 20 歲,高中以上學歷,對排球訓練工作有興趣者均可報 名參加。(須符合附件一教練級別及資格一覽表)
- 十、報名方式:申請表如附表一。
 - (一) 日期:
 - (二) 地址:
 - (三) 手續:
- 十一、課程內容:課程表如附表二(請協會自訂)。
- 十二、授課講師資歷:
- 十三、及格標準:學、術科測驗均須到達附件三及格標準(分)(術科測驗項目另訂)。
- 十四、發證方式:凡經檢測合格人員由本會造冊函送中華民國排球協會轉呈中華民國 體育運動總會備查。同時請通過學員至協會網站登錄申請證照研習電 子化待審核通過,並由中華民國排球協會核發 C 級教練證。

十五、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參加講習學員由本會供應午餐,並提供紀念品、規則、講義及文具等,請穿著適當之運動服裝,以利進行術科之課程。
- (二)報到日期及地點:○○○年○○月○○日上午○時○分假○○○○

報到,不另通知。

(三)參加本講習會得申請公假登記,惟缺課或請假四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學、術科測驗。

十六、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年○月○日○字第○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2 年度 級教練講習會() 報名表

姓名:		性別:□ 男	□ 女				
出生日期	:	最高學歷:		浮貼1吋相片			
身分證字號				1 張			
	(H): (O)):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信箱:						
户籍地址							
(含郵遞區號)							
通訊住址	()						
(含郵遞區號)							
服務(就讀)	服務(就讀)單位:						
(學生請填就讀學校、學系及級別)							
服務單位地址:							
職稱:							
教育部體育	署函轉縣(市)政府辦理公信	段登記:	需要	□不需要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主辦單位辦理本講習會使用							
	簽	名:					

本講習會報名至 月 日()止,請確實詳填本報名表並儘速寄出(郵戳為憑) 地址:

另寄「相片電子檔」及「報名表電子檔」檔名均為姓名至

附表二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112年 C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

	日期時間	0月0日 (星期五)	0月0日 (星期六)	0月0日 (星期日)
	08:00 - 09:50	8:00-8:20 報到		
上		8:20-8:30 開訓 主持人:	低手、上手傳球 及舉球技術介紹	競賽技術及戰術 (排球基本戰術
		8:30-10:20 排球規則介紹	、指導與操作	及隊形介紹)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老師
午	10:00	10:30-11:20 排球運動術語 (含英文術語)	發球、接發球技術 介紹、指導與操作	防守綜合練習的
	11:50	11:30-12:20 訓練安全與兒童權利		指導與操作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老師
	13:00 - 13:50	性別平等教育	運動禁藥	學科測驗
	主持人	性別平等老師	運動禁藥講師	幹事部
下	14:00 - 15:50	運動傷害判斷與 急救 運動營養學	攔網技術介紹 、指導與操作	術科測驗
午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全體講師
	16:00 - 17:50	體能測驗、評估及訓練 (包含伸展操、收操) 及基本體能	運動生物力學 (扣球技術介紹 、指導與操作)	排球運動發展沿革與發展 現況、團隊經營與管理 綜合座談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全體講師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2 年度 B 級排球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0月0日 0月0日 0月0日 0月0日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時間 08:00-08:30競賽技術及戰術 報到、開訓 08:00 (舉球技術訓練 接發球與一次進攻 運動傷害判斷與 攔網與二次進攻 急救 及排球隊形介紹) 09:50 08:30-10:20上 排球規則介紹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10:30-11:20午 排球運動術語 發球、接發球技術 10:00 扣球、攔網 (含英文術語) 運動防護與貼紮 分析與結合訓練 結合訓練 11:50 11:30-12:20訓練安全與兒童權利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13:00 團隊經營與管理 13:00 ~ 13:50 性別平等教育 運動禁藥管制 (國際賽) 13:50 學科測驗 老師 老師 老師 幹事部 14:00 運動生物力學 $14:00 \sim 15:50$ 情報蒐集及分析 運動心理學 (扣球、攔網) 15:50 術科測驗 老師 老師 老師 術科講師 午 體能測驗、評估及 排球運動發展沿革 16:00 防守綜合練習 運動教練、訓練學訓練(包含伸展操、 與發展現況 17:50 的指導與操作 (綜合座談) 收操) 老師 老師 全體講師 老師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2 年度國家(A)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

	日期	0月0日	0月0日	0月0日	0月0日	0月0日
	時間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上	08:00 - 09:50	08:00-08:30 報到、開訓 08:30-10:20 訓練理論	訓練學 (訓練計畫擬定 與撰寫)	運動生理學	運動傷害判斷與急救	規則講解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午	10:00- 11:50	10:30~11:20 高水準球隊 經營與管理 11:30~12:20 運動安全 與兒童權利	情報蒐集與分析	運動疲勞與恢復	運動防護與貼紮	運動生物力學 (跳躍與扣球)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13:00 - 13:50	排球趨勢 與現存問題	排球英文用語	教練管理學 (行政與球場)	性別平等教育	學科測驗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幹事部
下午	14:00 - 15:50	高水準球隊	高水準體能測驗 評估及訓練	運動禁藥	如何結合攔網與防守的訓練	術科測驗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禁藥基金會講師 與會講師	老師	術科講師
	16:00 - 17:50	運動心理學	高難度技術訓練	專屬性技術訓練 (舉球員的訓練)	攔網於比賽中的 實際運用	
	主持人	老師	老師	老師	老師	